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提呈發售或招攬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建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任何證券監管機構登記。證券依據證券法項下 S 規例于美國境外提呈發售或出售，如未登記或獲豁免遵守證券法的登記規定，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證券將不會于美國或提呈發售受限制或被禁止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進行公開發售。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通告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發行人」)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818)

5,000,000,000 美元中期票據計劃(「該計劃」)

安排行

中國光大銀行香港分行

CEB International

花旗

交易商

中國光大銀行香港分行

CEB International

花旗

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提出申請計劃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起計 12 個月內將該計劃以僅向專業投資者(定義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37 章及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發行債務的方式(詳情按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刊發之發售通函詳述)上市。預期計劃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開始生效。

代表董事會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曉鵬

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葛海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曉鵬先生、蔡允革先生、傅東先生、師永彥先生、王小林先生、何海濱先生及趙威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喬志敏先生、謝榮先生、霍靄玲女士、徐洪才先生、馮倫先生及王立國先生。